

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
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函

地址：33391桃園市龜山區南上里民生北路一段50號
傳真：033252123
聯絡人：莊程彰
聯絡電話：033255111#3324
電子信箱：591092@cpc.com.tw

333

桃園市龜山區德明路5號

受文者：銘傳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廠人發字第110106446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廠工讀徵求報名表

主旨：本廠徵求工讀生，敬請惠予公告並推薦符合資格且有意願者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進用資格及勞動條件如次：

- (一) 需年滿16歲，具身心障礙手冊之在學學生。
- (二) 每日工作時間6小時（9：30至16：00），比照本公司常日班工作人員實施週休二日辦理。
- (三) 現行工資按月支給基本工資新台幣24,000元。
- (四) 給假：依勞工請假規定辦理，例假日、國定假日及放假日工資照給。特別休假依勞動基準法第38條規定辦理，每日以6小時計。
- (五) 工讀生服務滿1年、中途未曾離工且年底仍在工者，分5個等級（A、B、C、D、E）給予以考核列等，並依考核結果之等級分別發給1.2個月、1個月、0.8個月、0.6個月、0個月工資之考核獎金。至年底服務滿半年且中途未曾離工者(7至12月均在工)，依前述原則參加考核。

公文文號:1101064464

第1頁，共2頁

第1頁
郵政機收字第1090339號 110年2月26日

，惟獎金折半，發給半個月之畢業獎金。

(六) 工作地點：桃園市龜山區民生北路一段50號（近中山高速公路南崁交流道）

二、貴單位推薦後，本廠將安排晤談時間，合格後進用。

三、如符合資格且有意願者，歡迎隨時報名，填寫推薦表（如附件），或請洽本廠人力資源組莊程彰先生(聯絡電話(03)325-5111轉3324)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社團法人桃園縣聲暉協會、桃園市政府就業服務處、桃園創新技術學院附設進修學校、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桃園縣私立啟英高級中學附設進修學校、桃園縣私立新興高級中學、桃園縣育達高級中學、桃園縣清華高級中學附設進修學校、財團法人桃園縣真善美社會福利基金會、健行科技大学附設進修學校、國立桃園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開南大學、萬能科技大学附設進修學校、銘傳大學、德霖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醒吾科技大学附設進修學校

副本：

長 廠

桃園煉油廠求身心障礙工讀生徵求

110年1月1日修訂

一、進用資格：年滿16歲，具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在學學生。
(目前就讀夜間部或假日班學生)

二、工作時間：每日工作時間6小時(9：30至16：00)，並比照本公司常日班
工作人員實施週休二日辦理。

三、工資：現行工資按月支給基本工資新台幣24,000元。

四、給假：依勞工請假規定辦理，例假日、國定假日及放假日工資照給。
特別休假依勞動基準法第38條規定辦理，每日以6小時計。

五、考勤：

1. 應於上班時間開始10分鐘內及下班時，至指定地點依規定親自打卡，接受考勤記載。

2. 請假除因病或特殊原因得准事後補辦請假手續外，餘均需依規定於事前請假，未經准假而未到工作者均以曠工論。

六、考核獎金：工讀生服務滿1年、中途未曾離工且年底仍在工作者，分5個等級(A、B、C、D、E)給予以考核列等，並依考核結果之等級分別發給1.2個月、1個月、0.8個月、0.6個月、0個月工資之考核獎金。至年底服務滿半年且中途未曾離工作者(7至12月均在工)，依前述原則參加考核，惟獎金折半。

七、畢業獎金：工讀生離工時，如檢附工讀期間就讀學校之畢業證書，辦妥離工手續，且離工當年1至6個月均在工作者，發給半個月工資。

八、享有勞保、健保、退休公提金。

九、工作地點：桃園市龜山區民生北路一段50號(近中山高速公路南崁交流道)

十、如符合資格且有意願者，歡迎隨時報名，填寫推薦表(如附件)，或請洽本廠人力資源組莊先生(聯絡電話(03)325-5111轉3324)。

推薦 機器學校名稱：

推薦處室簽章：

* 本徵選經人：人力資源組莊先生 電話：(03) 325-5111 轉 3324 e-mail：591092@cpcc.com.tw

姓 名	身 分證 出 生 級	統一編號 年月日	科系及年級	事 業	獎學類別	建終	通話	住 址	備註

桃園市中職通用身心障礙工讀生報名表